

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我们作为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经过认真研讨并基于独立判断，现对公司 2022 年度担保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

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（不包含对子公司的担保）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；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1,150.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.96%。2022 年度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。

二、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

2022 年度所发生的担保均是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，被担保方均系公司全资子公司，经营情况正常，财务状况稳定；所发生的担保活动是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需要，有利于满足其业务发展需求，降低融资成本，不存在逾期担保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2022 年度，公司严格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担保，有效控制了对外担保风险。公司对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均认真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，并及时做出了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信息披露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》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吴晓明

任明川

张晟杰

2023 年 4 月 14 日